

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會

第 103 次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(星期一)下午 4 時 30 分。

地點：本部 601 會議室(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77 號 6 樓)。

議程：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報告事項

(一)確認本會上(第 102)次監理會議紀錄。

(二)本會歷次會議決議案列管及執行情形報告。

(三)勞動基金截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止之收支及運用概況。

三、臨時動議

四、散會